

# 销售假药最低罚150万 责任人终身禁业

##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解读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处罚额度大幅提升

本报讯(记者 柴侨阳)记者在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已于本月1日正式实施,这是药品管理法时隔18年后的第一次全面修改。新法对药品研制、生产、流通环节予以严格管理,在大幅提升处罚额度的同时,还明确“处罚到人”,对严重违法的责任人终身禁业。

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明确对无证

生产经营、生产销售假药等违法行为,罚款数额由货值金额的2倍至5倍提高到15倍至30倍,货值金额不足10万元的以10万元计,最低罚款150万元。销售劣药违法行为的罚款,也从货值金额的1倍到3倍提高到10倍到20倍。

新法规定,对严重违法的企业落实“处罚到人”。进一步强化对企业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和其他责任人员的处罚,包括没收违法所得行为发生期间其所获收入、罚款、一定期限甚至终身禁业等。

对假劣药违法行为责任人的资格处罚由十年禁业提高到终身禁业,对销售假药被吊销许可证的企业,十年内不得受理其相应申请。对生产销售假药和生产销售劣药情节严重的,以及伪造编造许可证件等违法行为,可以由公安机关对

相关责任人员处五日至十五日的拘留。

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还完善了民事责任制度。不仅明确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和药品生产经营企业赔偿责任,规定境外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在中国境内的代理人持有持有人承担连带责任。还实行民事赔偿首负责任制,对生产假劣药或者明知假劣药仍销售使用的企业,受害人可以要求惩罚性赔偿。

## “昆仑”行动 集中打击食药环犯罪

### 全省销毁假劣产品840余吨



本报讯(吕畅 见习记者 李沫 记者 王晓文/摄)昨天,黑龙江省、市、地公安机关开展“昆仑”行动暨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成果展示和涉案物品集中销毁活动,对部分扣押物品进行了集中销毁,共计840余吨,案值8000余万元。

目前,全省公安机关共侦办“食药环”犯罪案件1245起,捣毁窝点83处,打掉犯罪团伙68个,抓获犯罪嫌疑人1107名;办理行政案件125起,依法行政拘留126人;涉案总价值9亿余元,配合打掉食药环领域黑恶团伙25个。

#### 警方提醒

市民发现疑似食药环违法犯罪线索,可以通过以下两种途径进行举报:1.通过“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向公安机关反映情况。2.直接拨打“110”反映情况。

### 民警街头开讲 教你分辨假货

本报讯(陈思思 记者 叶勇文/摄)“这些假冒伪劣物品如何辨别真伪,生活中怎样才能避免买到假货?”昨天,在省公安厅与哈尔滨市公安局共同开展的“昆仑”行动暨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成果展示活动现场,众多市民驻足在摆有假烟、假酒、假电子烟、假汽车配件等假冒伪劣产品的看台前,并不时向民警进行咨询。

9时许,中央大街中央商厦门前人头攒动,在假烟、假酒等涉案物品展台前和“昆仑”行动打击成果、破获案件的展板前,吸引了大批市民驻足观看。民警向现场咨询群众详细讲解识别假辨假的小窍门,并发放食品安全宣传单,宣传打假法律知识、公安机关开展“昆仑”行动的意义和阶段性打击成果等。活动中,共设置宣传展板28块、展台28个,现场发放宣传单5000余份、宣传品2000余份。

据介绍,哈市开展集中打击食药环犯罪“昆仑”行动暨整治食品安全问题联合行动以来,警方对食品安全领域的犯罪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坚



持重拳出击、露头就打,侦破了一大批重大案件,捣毁了一批犯罪窝点,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目前,共破获食品、药品、环境、知识产权领域刑事案件151起,捣毁犯罪窝点67个,抓获犯罪嫌疑人220名。

# 关于工农大街98号地段棚改项目 原地(含易地)安置房选房定号相关事宜通知

为加快推进工农大街98号地段棚改项目回迁安置工作,道里区政府拟于2019年12月5日开始选房定号程序,具体安排如下:

#### 一、交纳购房款事项。

1、交款时间:自2019年12月5日至2019年12月6日。每日上午8时30分至下午16时00分。

2、交款地址:中国光大银行24家支行和营业部的柜台办理,分别为:(1)分行营业部,南岗区东大直街278号;(2)中宣支行,南岗区中宣街16-2号;(3)东大直街支行,南岗区东大直街110号;(4)奋斗支行,南岗区果戈里大街163号;(5)红旗支行,南岗区红旗大街副257号;(6)黄河支行,南岗区黄河路87号;(7)南岗支行,南岗区中兴大道539号;(8)先锋支行,南岗区宽城街30号;(9)开发区支行,香坊区大顺街5号;(10)和兴支行,南岗区西大直街444号;(11)宣化支行,南岗区先锋路284号;(12)上游支行,道里区上游街3号;(13)道里支行,道里区西十三道街30号;(14)顾乡支行,道里区新亭街10号;(15)阳光支行,道里区新路36号;(16)通达支行,道里区工农大街80号;(17)工大支行,道里区哈药路350号;(18)新阳支行,道里区经纬街168号;

(19)爱建支行,道里区安隆街53号;(20)道外支行,道外区大新街241号;(21)滨江支行,道外区滨江街甲68号;(22)香坊支行,香坊区延福街269号;(23)和平支行,香坊区和平路53号;(24)平房支行,平房区友协大街67-2号。

3、交款对象:凡已签订完《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应交纳购房款的被征收人。

4、交款人应准备的材料:《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原件、交款人身份证原件、个人活期储蓄存折或储蓄卡。

#### 5、交款要求:

(1)交款人需在所规定的交纳购房款时限内足额交纳,否则将不能进行公开自选房号排序,不能参加此次公开选房。

(2)收款账户名称为哈尔滨市道里区棚户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账号为75950188000132441。

(3)交款人在填写《现金存款凭证》时,须将《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乙方姓名及补偿协议编号填写在“客户签名确认”左侧空白处。

(4)办完交款后请妥善留存好银行出具的《现金存款凭证》,以作为结算房款和交款时间的凭证。

(5)交款人应按照《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含补充协议)所确定的交款金额在规

定时间内由一个账户一次性足额交款,否则将视为无效交款顺序号。

(6)交款人如使用一个账户交纳多份《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所确定的交款金额,需分次逐一办理进行交款,否则将视为无效交款顺序号。

(7)交款人交款过程需遵照银行有关规定,听从银行工作人员引导安排。

#### 6、注意事项:

(1)交款人在规定交纳购房款时间之前,应按照《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所确定的交款金额先将房款足额存入在中国光大银行开立的个人活期储蓄存折或储蓄卡,该个人储蓄存折或储蓄卡必须是在黑龙江省光大银行范围内开立的一类账户。为保障交款信息核对工作正常进行,本次交款业务全部以柜台转账方式完成,如交款人采取现金交款,也须在柜台开立个人活期储蓄存折或储蓄卡后以转账方式完成。(2)交款人需提前到光大银行营业网点验证交款的个人储蓄存折或储蓄卡是否属于一类账户及核对相关信息,如果未经核对在交款过程中出现问题由交款人本人自行承担。

#### 二、选房顺序号核对事项。

1、选房顺序号核对对象:参加此次公开选房的被征收人。

2、选房顺序号核对时间:2019年12月8日至2019年12月9日,每日上午9时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6时。

3、选房顺序号核对地点:道里区安国街123号。

4、需携带材料:《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原件、《搬迁验收单》原件、《现金存款凭证》原件、身份证原件。

5、注意事项:逾期未核对信息的被征收人视为放弃核对程序,并视为同意选房定号信息公示结果。

#### 三、选房定号信息公示。

公示被征收人选房定号时间、顺序号、安置房屋户型图、区位图。

1、公示时间:2019年12月11日,上午9时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6时。

2、公示地点:道里区安国街123号。

3、如被征收人对选房顺序号有异议,要在公示期间提出,以便及时处理,否则视为无异议。

四、公开自选房号时间及相关流程另行登报通知。

特此通知。

哈尔滨市道里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办公室  
哈尔滨市道里区棚户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2月4日